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前鎮區獅甲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80660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45號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校長與教師專業發展中心
承辦人：李佳璇
電話：07-537-6832
電子信箱：khedu71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專字第10770490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107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研習計畫、附件二進階培訓研習推薦表(30660220_10770490100A0C_ATTCH2.pdf、30660220_10770490100A0C_ATTCH3.odt)

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「107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研習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(修正草案)規劃辦理。
- 二、協助瞭解「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」，培訓可擔任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工作的基本人力資源，並參與專業學習社群，累積自身回饋知能，持續專業成長能量。
- 三、旨揭計畫相關事宜說明如下：
 - (一)辦理地點及日期：獅甲國小，107年10月20日(六)至10月21日(日)。
 - (二)參加對象及人數：高雄市國中小及高中(職)之教師，錄取名額50位。
 - (三)參加研習資格(須具備以下三項)：



- 1、具3年以上正式教師之年資，並有3年以上實際教學經驗。
- 2、具舊制評鑑人員初階證書、專業回饋人才初階證書或完成「專業回饋人才初階培訓課程」(6小時)。
- 3、符合上述資格者，由學校填具「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研習推薦表」(以校為單位如附件二)進行推薦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

- 1、請於即日起至開課前三天截止，至「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」(精緻網)網站報名，路徑為研習活動-人才培育-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課程，<http://atepd.moe.gov.tw>。
 - 2、課程名稱：「高雄市107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研習(第一場)」。
- 四、辦理研習之工作人員、參與研習之講師及學員請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，課務自理，研習當日若適逢假日，得於一年內核實補休；全程參與者將核予研習時數12小時。
- 五、如遇天候不佳則依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，課程如有調整另於「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」(精緻網)公告。
- 六、有任何疑問請洽本案承辦人，教專中心李佳璇小姐07-5376832，07-3311466轉71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市教育局(含附件)、本市教專中心(請獅甲國小代轉)(含附件)

2018-09-05
11:24:09
章